

南京腾亚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南京腾亚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知于 2026 年 7 月 6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定于 2026 年 7 月 9 日以现场会议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孙德斌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实际出席董事 9 名（其中董事乐清勇先生、高隘先生、独立董事檀国民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了本次会议）。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南京腾亚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及授予数量的议案》

鉴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已经实施完毕，根据《南京腾亚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及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同意对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的授予价格及授予数量进行调整，将授予价格由 5.65 元/股调整为 4.02 元/股，授予数量由 97.0000 万股调整为 135.8000 万股，其中首次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调整为 108.6400 万股，预留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调整为 27.1600 万股。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对本议案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调整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及授予数量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59）。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及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因部分激励对象离职不再符合激励对象资格、自愿放弃以及公司层面业绩考核、个人层面绩效考核未完全达到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规定的考核目标，其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不能归属，董事会同意作废前述已授予但不能归属的 22.9950 万股（调整后）限制性股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对本议案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作废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60）。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

根据《激励计划》《南京腾亚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及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的归属条件已经成就，确定本次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可归属数量为 21.3570 万股（调整后），并为符合归属条件的 12 名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办理第一个归属期的归属登记相关事宜。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对本议案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公告》

（公告编号：2026-061）。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审议通过了《关于放弃控股子公司股权司法拍卖优先购买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持有江苏腾亚工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腾亚工具”）56.9261%股权，公司控股股东南京腾亚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腾亚工具 18.0739%股权，江苏铁锚工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铁锚”）持有腾亚工具 25%股权（以下简称“标的股权”）。因江苏铁锚破产清算，近日，公司收到江苏铁锚管理人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管理人”）通知，为盘活破产财产、清偿破产债权，管理人拟对标的股权通过淘宝网司法拍卖平台开展公开拍卖处置工作，起拍价为 28,828,799.11 元。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的相关规定，公司在同等条件下对标的股权享有优先购买权。经董事会审慎决定，公司放弃本次司法拍卖过程中对标的股权的优先购买权且不参与本次拍卖。本次放弃优先购买权事项不会影响公司对腾亚工具的控股地位，公司仍持有腾亚工具 56.9261%股权，腾亚工具仍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将继续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放弃控股子公司股权司法拍卖优先购买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62）。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2、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九次专门会议决议；
- 3、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
- 4、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5、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关于南京腾亚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调整授予价格及数

量并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相关事项之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南京腾亚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7 月 9 日